**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涪卫发〔2022〕10号

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涪陵区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涪陵高新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行政各部门，有关单位：

《涪陵区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4月11日

     （此件删减后公开）

重庆市涪陵区

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录**

[一、规划背景](#_Toc90972456) 1

[（一）发展基础 1](#_Toc90972457)

[（二）存在问题 4](#_Toc90972458)

[（三）面临形势 5](#_Toc90972459)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7](#_Toc90972460)

[（一）指导思想 7](#_Toc90972461)

[（二）基本原则 7](#_Toc90972462)

[（三）发展目标 9](#_Toc90972463)

[（四）2035远景目标 10](#_Toc90972464)

[三、主要任务 12](#_Toc90972465)

[（一）构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2](#_Toc90972466)

[（二）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16](#_Toc90972467)

[（三）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涪陵行动 2](#_Toc90972468)0

[（四）全生命周期保障重点人群健康 2](#_Toc90972469)6

[（五）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_Toc90972470)8

[（六）大力振兴中医药事业 3](#_Toc90972471)0

[（七）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3](#_Toc90972472)2

[（八）加强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 3](#_Toc90972473)3

[（九）加快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 3](#_Toc90972474)5

[（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3](#_Toc90972475)8

[四、保障措施 39](#_Toc90972476)

[（一）强化组织领导](#_Toc90972477) 39

[（二）强化投入保障](#_Toc90972478) 39

[（三）强化监测评估 4](#_Toc90972479)0

为认真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加快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根据《重庆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重庆市涪陵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健康涪陵2030规划》，制定本规划。

# 一、规划背景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区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各项卫生健康工作取得长足发展。医疗卫生改革深入推进，基本医疗体系日益完善，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程度显著提高，卫生资源、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和条件显著改善，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服务效率、保障水平显著增强，城乡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实现了卫生健康事业快速协调发展，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1.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升。“十三五”末，全区人均预期寿命79.5岁，婴儿死亡率2.56‰, 孕产妇死亡率13.98/10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24.17%，群众健康水平持续提高。

2.医疗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十三五”末，我区有医疗机构590家、病床6444张，每千人口拥有病床数5.78张，比“十二五”末增加870张。其中：三级医院2家，三级妇幼保健院1家，二级医院5家，基层医疗机构27家，其他医院36家（主要为民营医院），村级医疗机构350家，诊所等其他医疗机构169家。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涪陵中心医院）门急诊大楼建成投用、新城区医院一期工程主体完工，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区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建成投用。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区妇幼保健院成功创建国家三级乙等妇幼保健院，区人民医院成功创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重庆郭昌毕中医骨伤医院、涪陵李志沧中医骨伤医院成功创建国家二级甲等中医骨伤医院，涪陵协和医院成功创建国家二级乙等综合医院。全区基本构筑以三级医院为龙头、二级医院为骨干、基层医疗机构为基础、民营医疗机构为补充的覆盖城乡的医疗服务体系。

3.健康服务水平稳步提高**。**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不断完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疫苗接种管理不断规范，建成信息化预防接种门诊24个，市级示范化预防接种门诊4个。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涪陵中心医院）与钟南山院士领衔的广州呼吸健康研究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吴阶平泌尿外科中心、美国华人执业医师协会等建立技术合作关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持续加强，群众免费享有31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20年人均基本公共服务经费标准达到74元。扎实推进健康扶贫，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43635名在家贫困户全部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妇幼健康、慢性病管理不断完善，成功创建全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区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8%。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区，创建国家卫生乡镇4个，市级卫生乡镇9个，区级卫生乡镇实现全覆盖。深入推进健康中国涪陵行动，启动全国健康城市建设。精神卫生、职业卫生健康服务持续推进，卫生监督工作有效落实。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95%，农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60%，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占比为49.2%，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31%。中医药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全面两孩政策有序实施，二孩占比达43%。

4.医药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十三五”期间，实施公立医疗机构取消药品和耗材加成、药品购销“两票制”等改革，落实药品带量集采112个品种，3340项医疗服务项目、1842项涉改项目价格精准落地。在公立医院取消药事服务费、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推行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改革，探索医院《章程》治理机制。开展编制总量管理、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薪酬制度改革等试点。以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涪陵中心医院）、区中医院、区人民医院为中心，对4个层次4种模式的医联体机制进行了有益探索，建立专科联盟12个、协作型医联体34个、指导型医联体4个，实现区、乡、村医疗机构全覆盖。公立医院管理体制、运行机制不断完善，服务能力、服务效率不断提升。

5.人才学科建设不断夯实**。**“十三五”末，卫生技术人员达7832人，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2.66人、注册护士数4.09人，比“十二五”末增加卫生技术人员1936人、执业（助理）医师863人、注册护士2354人，分别增长为32.8%、34.2%、87.4%。有博士16名、硕士273名，比“十二五”末增加博士6名、硕士146名。有正高职称87名、副高职称406名，比“十二五”末增加正高职称24名、副高职称129名。有国家级中医重点专科1个，特色专病2个，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个、市级区域重点学科（医学重点学科）8个、临床重点专科（特色专科）14个，成立市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个、获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专项资助”1项、区人才导师工作室13个。有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1个、专业基地16个。

##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在“十三五”时期得到快速发展，但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相比，我区卫生与健康领域仍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1.医疗资源供给不够充分**。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发展不充分、不平衡，影响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与可及性。城乡医疗卫生资源配置、结构、布局仍有不合理，优质医疗卫生服务短缺与基层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薄弱问题并存，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有待完善。人口老龄化带来的老年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亟待加强，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有待构建。

**2.医疗服务体系有待加强。**社会办医数量多、规模小、特色不突出，服务水平和管理水平不高，公立医疗机构服务同质化突出。公立医院改革创新不足，区域卫生医疗平台优势不明显。医药卫生体制机制深层次矛盾依然存在，“三医联动”机制有待加强，公立医院精细管理运行机制仍需完善。医疗卫生投入水平不高，实行药品、卫生材料零差率销售之后，公立医院成本补偿不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动态调整机制尚未建立，制约了医疗资源的发展。

**3.人才引进难度不断加大。**医疗高端人才缺乏，中高级人才比重明显偏低，人才结构亟待优化。人才分布仍有不合理，基层人才，公共卫生人才，妇、儿、心理专科人才，健康服务人才短缺，人才效能有待提高。符合行业特点的人才培养、吸引、使用、评价、流动和激励机制尚不健全，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有待深入，人才职业发展环境有待完善。

**4.公共卫生应急能力亟需提升。**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建设亟待完善。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精神病、职业病等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急需加强，维护城市公共卫生安全的能力有待提升。

5.信息化建设明显滞后**。**医疗卫生领域的智慧化程度较低，“互联网+”医疗项目较少，医疗卫生机构之间信息共享有限，“信息孤岛”现象较为突出，信息安全建设有待加强，大数据应用创新能力较薄弱。

## （三）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起步期，是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关键时期，是我区卫生健康事业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临一系列的机遇和挑战：

1.健康中国战略带来新机遇**。**全面贯彻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健康素质，实现人民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给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全区卫生与健康事业改革发展要与城市发展的新目标、新定位相匹配，与创新驱动发展、经济转型升级相协调，与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卫生健康服务需求相适应。

**2.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带来新任务。**涪陵区是成渝城市群重要节点，如何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进一步科学调整医疗卫生布局，统筹卫生人才协调发展，优化医疗卫生管理，适应产业升级、人口转移趋势，促进均衡发展，增强区域性公共卫生服务辐射功能，是我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在区域发展战略中面临的新任务。

**3.“一区两群”区域协调发展带来新优势。**如何推动涪陵卫生基础设施条件改善和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把我区建设成为重庆市区域医疗中心，既作为重庆市建设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融入主城支撑“一区”，又作为渝东南地区和渝东北部分区县医疗卫生事业的“领头羊”，辐射带动“两群”，是“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需要谋划的重要战略内容。

**4.健康需求变化带来新挑战。**随着经济发展，居民生活方式以及环境的变化、疾病谱的变化，对公共卫生与健康服务的需求、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随着老龄化和人口政策的调整，慢病管理、康复、老年护理、妇幼保健等相关服务需求更为迫切；随着社会保障制度的逐步完善，医疗服务需求进一步释放；随着分级诊疗制度的建立，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对医疗卫生服务模式和服务水平必将产生深刻影响。“十四五”时期，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将为维护人民健康奠定坚实基础，消费结构升级将为发展健康服务创造广阔空间，科技创新将为提高健康水平提供有力支撑，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将为健康领域可持续发展构建强大保障。

#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涪陵行动，围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核心使命，以促健康、转模式、提质量、强基层、重保障为抓手，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以科技进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建设较为完善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目标，以重点学科和特色专科建设为重点，推进全区卫生健康事业以人为本发展、均衡协调发展、内涵质量发展、创新智慧发展，为加快建设“三高地三示范区”，奋力实现“十个新提升”，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涪陵新篇章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统筹发展**。坚持和完善党领导卫生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全面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党的建设，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卫生健康改革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战略涪陵实践提供根本保证。

**2.坚持健康至上，优先发展。**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以公平可及、群众受益为目标，维护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提高基本医疗服务可及性与公平性。以农村和基层为重点，推动卫生健康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逐步缩小城乡、地区、人群间基本健康服务和健康水平的差异，促进健康公平。

**3.坚持统筹兼顾，协同发展。**统筹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四大体系，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兼顾供方和需方利益，正确处理政府、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和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最终实现均衡发展。

**4.坚持政府主导，多元发展。**落实政府办医责任，强化政府主导地位、保基本职责，实施政府和社会“双轮驱动”，注重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多元化共同发展，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医疗卫生事业，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健康服务需求。

**5.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坚持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推进政策协同和制度创新，调动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化解改革发展中的深层次问题和矛盾，推动卫生健康技术进步和管理创新。

**6.坚持突出特色，重点发展。**结合涪陵区经济社会发展特色，以影响人民健康的重大问题为工作导向，把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为核心任务，加快优质资源扩容，更加注重重点学科和特色专科建设，推动实现卫生健康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具特色、更可持续、更加安全发展。

## （三）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以推进“健康涪陵”建设战略为总目标，到2025年，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实现织密织牢体系完整、职能清晰、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健康“防护网”，打造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的“涪陵样板”，初步建成特色鲜明、布局合理、集约高效的重庆市区域医疗中心，卫生、医疗、健康服务更加优质均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能力明显加强，医学科技水平和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完善面向全体居民的、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体系，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注重“医防”、“医养”融合发展，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和健康管理水平，大力实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行动，建设健康环境，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更加完善。**建设符合我区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要求的公共卫生与医疗应急保障体系，努力满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重大灾难事件处置等公共卫生安全保障需要。控制主要健康危害因素，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下降到13.5%，医防协同更加高效。

**3.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大幅提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卫生服务科技创新，优化医疗卫生布局，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探索区域系统医疗卫生服务和管理机制，创新服务模式。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适应居民多层次健康需求、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推进分级诊疗，为全体居民提供公平、优质、便捷的基本医疗服务。

**4.智慧健康服务明显增强。**推进“互联网+”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成“健康涪陵”互联网医院。以大数据智能化为主方向创新健康服务模式，逐步实现卫生健康行业管理法治化、科学化，服务精细化、智能化。

**5.卫生健康产业稳步发展。**多元社会办医格局基本形成，卫生健康服务新业态更加丰富。

## （四）2035远景目标

2035年，将建成特色鲜明、集约高效的区域医疗卫生中心。

展望2035年，全区生活环境明显改善，危害健康的主要环境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居全国区县前列。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健康自我管理意识明显增强，健康水平持续提升，人均预期寿命达到83岁以上，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进入全国前列。

展望2035年，促进全民健康的医药卫生体系更加健全，制度更加完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协调，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和完善的全民健康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有效融合运行，卫生健康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不断提高，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医疗卫生服务基本实现。

展望2035年，健康服务产业稳步发展，公益性、基础性、标准化服务供给丰富，特色鲜明、结构优化的健康服务业成为推动卫生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

**涪陵区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指标**

| 类别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0年实际值 | 2025年目标值 | 指标性质 |
| --- | --- | --- | --- | --- | --- |
| 健康水平 |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9.5 | 79.9 | 预期性 |
|  | 健康预期寿命（岁） | —— | 同比例提高 | 预期性 |
|  | 婴儿死亡率（‰） | 2.56 | ≤3.5 | 预期性 |
|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4.34 | ≤5.0 | 预期性 |
|  | 孕产妇死亡率（/10万） | 13.98 | ≤10 | 预期性 |
|  |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2.88 | ≥93.8 | 预期性 |
|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3.66 | ≤13.5 | 预期性 |
| 健康生活 |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4.17 | ≥30 | 预期性 |
|  |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27.7 | ≤22 | 预期性 |
|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45 | ≥52 | 预期性 |
| 健康服务 |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66 | 3.6 | 约束性 |
|  | 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人） | —— | 0.7 | 预期性 |
|  |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1.03 | 4.5 | 预期性 |
|  | 全区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51.45 | ≤49.0 | 约束性 |
|  |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 100 | 100 | 预期性 |
|  | 万元收入能耗支出（元） | 101 | 95 | 预期性 |
|  | 三级公立医院卫生技术人员人均科研经费（元） | 1380 | 3000 | 预期性 |
|  | 三级公立中医医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 | 门诊 | 30.73 | ≥60 | 预期性 |
| 住院 | 46.60 | ≥60 | 预期性 |
| 健康保障 |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8.5 | ≤27 | 约束性 |
|  | 职工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医保基金支付比（%） | 85 | ≥85 | 预期性 |
|  | 居民医保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医保基金支付比例（%） | 75 | ≥75 | 预期性 |
| 健康环境 |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4.3 | ≥88 | 约束性 |
|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100 | 国家下达 | 约束性 |
| 健康产业 |  |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亿元） | —— | 60 | 预期性 |

# 三、主要任务

## （一）构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优化升级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发展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健全以区疾控中心和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为骨干，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为依托，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以全民参与为支撑，军民融合、防治结合、覆盖全民的疾病防控体系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理顺运行机制。推动疾病三级预防和连续管理，探索区疾控中心和县域医共体协同建设发展模式。推进“医防”结合，落实各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制定医疗机构（医疗卫生共同体）公共卫生责任清单。增强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流行病学调查、人群疾病监测和健康风险评估、健康教育、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建立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监管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提升专业能力。完善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购买机制，将公共卫生履职情况纳入公立医院医共体、医联体绩效考核。推进成渝区域公共卫生协同服务。建立跨区域基层卫生政策互通机制，探索打造跨区域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交流合作平台，建立跨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交流机制和基层医务人员培训机制。落实国民健康促进政策，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化、便利化、均等化。继续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扩大服务内容和覆盖面，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各项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指标达到国家和重庆市考核指标。

**2.**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设**。**明确区疾控机构的职能定位，加强区疾控中心建设，加大疾控机构经费保障和投入机制，落实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大力改善疾病预防控制基础条件，完善区疾控中心实验室及相关配套设施配置。实施区疾控中心“三级甲等”创建工作，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职能，提升区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公共卫生服务及健康促进能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能力。确定职业病诊断资质，具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甲级资质、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加强化学污染和职业中毒事件的现场检测能力建设，提高应急处置、预判分析和化学污染及职业中毒救治水平。建成区域实验室，提升传染病和不明原因疾病的检测、监测和溯源等区域疾病防控能力。建成区域性疾控中心，发挥在疾病防控、卫生应急救援、检验检测、健康促进方面的龙头作用，对周边区县的辐射和引领作用。

3.健全重大疫情防控体系**。**构建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为龙头的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决策指挥系统，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综合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疫情防控工作机制。完善基层社区网络化疫情防控体系，织密织牢基层防控网。完善应对重大传染病疫情的应急调度机制，健全储备医院、大型公共设施紧急转换为医疗卫生设施的应急预案。建立“固定标识应急床位—快速扩展应急床位—快速腾空床位”的应急床位使用机制。加快推进区公共救治中心和区中医院重大疫情中医药救治基地项目建设。加强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和发热门诊建设，中心卫生院和有条件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独立发热门诊，一般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标准化的发热诊室、发热哨点。

4.提升卫生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完善多部门、跨地区、军地联防联控机制，完善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和定期演练机制。建成标准化卫生应急指挥中心。完善疫情防控相关技术指南和工作规范，加强应急处置技术储备和人才培训，着力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快速检测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综合救治能力。建成紧急医学救援、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突发中毒事件处置等3个专业的标准化卫生应急队伍。区疾控中心、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区中医院各至少建成1支背囊化快速反应小分队。按照每床位不低于1.4人的标准配置应急医院卫生技术人员，合理配置非独立传染病医院（院区）和综合医院（含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卫生技术人员。制定并完善流感、鼠疫、中毒事件、自然灾害、水上救援等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应急物资保障系统，布局“平战结合”、“医民融合”方舱设施，落实应急救治经费。建立实施长江、乌江水上卫生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卫生应急和120指挥系统能力建设，独立设置调度指挥中心，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公众卫生应急技能提升行动，建成公众卫生应急技能培训体系，推进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等急救设施设备配置。力争2025年，完成沟通顺畅、响应及时的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和制度建设，物资保障、人员保障到位，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达到区县先进水平。

5. 加强卫生健康监督能力建设**。**进一步加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构建覆盖城乡的卫生监督网络，健全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医疗卫生综合监管体系。积极探索建立“智慧卫监”平台，创建在重庆市乃至西南片区具有示范性质的规范化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和卫生监督执法实训基地。加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全面实施执法过程全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先行审核和行政执法公示“三项制度”，完善违法行为信用监管、信息互享、联合惩戒机制，建立卫生健康领域“黑名单”制度。加大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共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执法及传染病防治监督能力。到2025年，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抽检合格率达到80%以上，监督覆盖率达100%。生活饮用水水质抽检合格率达到90%以上，监督覆盖率达100%。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达100%。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企业从业人员体检率达90%以上，监测率达90%以上。

## （二）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专栏1 **公共卫生服务建设项目**

**1、区疾控中心“三甲”等级疾控机构创建。**

**2、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全区集卫生健康行政、卫生健康执法、疾病预防控制、结核病防治、卫生健康信息、120指挥调度为一体的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3、区中医院重大疫情中医药救治基地建设项目：**开展卫生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援能力建设：

疫情防控相关技术指南和工作规范制定，应急处置技术储备和人才培训，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快速检测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综合救治能力提升。

4、**涪陵精神卫生中心建设项目：**提升精神卫生、心理卫生医疗卫生服务的软硬件条件和服务水平。

**5、区职业病防治院建设项目：**开展职业病诊断、治疗，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全面提升全区职业

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1.完善现代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以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疾控中心为龙头、二级医院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民营医疗机构为特色的城乡医疗服务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到2025年，三级等级医院新增3家，二级等级医院新增6家，甲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增8家。

2.建设市级区域医疗中心**。**力争到2025年，初步建成以“八个区域性专业中心”（即区域性的医疗中心、康养中心、医学应急救援中心、疾病防控中心、检验检测中心、血液保障中心、卫生人才培养培训中心、卫生健康信息中心）为标志的特色鲜明、布局合理、集约高效的重庆市区域医疗中心。

3.发挥区级医院“龙头”作用。着力提升核心专科、夯实支撑专科、打造优势专科，带动提升区域医疗服务水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区”。

**——**提升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医、科、教、研水平，增强“一区两群”辐射能力。推动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建设，加快推进新城区医院二、三、四期建设，新成立肿瘤分院、心血管分院、医养分院。打造区域危急重症救治中心（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及新生儿急危重症救治中心）、PET—CT疾病诊断中心、脑血管病救治中心、健康管理中心、辅助生殖医学中心、消化内镜诊疗中心等六大中心。增强对周边区县医疗服务的辐射带动能力。

——提升区中医院“三甲”中医综合服务能力**。**力争建成重庆中医药学院直属附属医院，进一步提升中西医结合创伤中心、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建设，提升医院急诊急救能力。加快“感染救治中心”和“中西医结合肿瘤放疗中心”建设，发挥中医药疾病救治、康复理疗和健康养老的特色优势，打造国家级脑病科技创新医学中心。

——发挥区妇幼保健院（妇女儿童医院）在妇科、产科、儿科的引领作用**。**依托区妇幼保健院重庆市首批“儿童早起发展基地”、“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母婴友好医院”、“涪陵区重症孕产妇抢救分中心”、“新生儿抢救中心”，到2025年，建成幅射渝东南、渝东北及周边区县的在全市有较大影响力的集美丽医院、智慧医院、健康促进医院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打造重庆市区域妇幼保健中心和高水平的“妇女儿童医院”。

——发挥区人民医院在二级医疗机构中的骨干作用。建成涪陵区疼痛医学科技创新中心，加快推进区级“创伤中心、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建设。建立狂犬病规范化处置中心、心身医学与睡眠障碍诊疗中心等特色专科。建设职业病防治院，建成尘肺病康复中心。到2025年，成功创建为三级综合医院。

**4.加强血液安全保障。**健全采供血供应与安全保障体系，完善无偿献血组织网络和工作机制，加强临床用血管理，提高临床合理用血水平。到2025年，无偿献血千人口率达15‰，公民无偿献血达12万人，固定献血者达3000人，应急献血队伍达30000人，建成集区域性血液保障中心、区域性基因库、区域性疑难血型鉴定中心、区域性输血诊疗中心、亲子鉴定中心及血液集中化检测中心为一体，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的综合中心血站。

5.实施等级医院创建达标和“美丽医院”建设行动**。**到2025年，三级等级医院由3家增至5家，二级等级医院新增4家，甲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由2家增加至10家。推进“美丽医院”建设，优化诊疗布局，营造良好就医环境。建成市级“美丽医院”3家，7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美丽医院”标准，满足区内及周边区县群众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全面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

6.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优化基层卫生资源配置，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每个乡镇（街道）建立1所标准化基层医疗机构，每个行政村设置1个标准化村卫生室。开展国家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全局统筹推进。强化三级医院对口帮扶，推动实行远程诊疗。加强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多发病、常见病“守门人”作用。建成龙潭、新妙、白涛、珍溪、焦石多发病、常见病的医疗分中心和区域性中心卫生院，提高基层妇幼健康、老年健康、公共卫生、肿瘤、精神、康复、护理等急需领域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项目。引导和鼓励发展基层急诊、内科、中医、风湿、骨伤、社区康复、慢性病、老年病等特色服务项目，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特色科室建设覆盖面达到30%。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项目，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综合服务区全覆盖，中医诊疗量占比不断提升，达30%以上。

专栏2 等级医院创建与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

**区域医疗救治中心建设：**重庆大学涪陵附属医院、区中医院巩固“三甲”创建成果，加快创

建多个特色医疗救治中心，全面提升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以“三甲”为龙头，特色民营医院为补充，进一步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服务能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的区域化水平。

**2、区域性“健康涪陵”互联网医院建设：**依托区级公立医院，建成1家互联网医院，互联网医疗服务辐射周边区县。

**3、区域性疾控中心建设：**区疾控中心实施等级疾控建设行动，提升疾病防控能力、卫生应急救援能力、职业病防治与中毒控制应急处理能力，艾滋病诊断、传染病诊断、地方病诊断检测能力，发挥健康促进引领作用，推进相关工作辐射至周边区县。

**4、区域妇幼保健中心建设：**区妇幼保健院创建“三甲”等级医院，发挥在生殖健康、婚前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方向的引领作用，建设区域妇幼保健中心、涪陵区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中心。

**5、涪陵区疼痛医学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区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综合医院，打造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医科大学、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等涪陵分院，推动市、区级疼痛医学的学科建设与发展，将涪陵区疼痛医学科技创新中心创建成为重庆市级区域重点学科，建成重庆市渝东南疼痛诊疗中心。

**6、区域性血液保障中心**：在新城区建设区域性血液保障中心。进一步完善采供血体系，无偿献血组织网络和工作机制，加强血液质量和安全保障，血液核酸检测率达到100%。中心血站采供血保障周边3个以上区县。能开展有偿血液检测、血液治疗项目，区外患者占比达10%以上。

**7、区域性精神卫生中心建设**：依托涪陵精神卫生中心整体搬迁项目，设病床1000张，按三级专科医院的规模建成区精神卫生中心。满足我区及周边区县群众心理和精神疾病的医疗服务需求。

**8、中医专院特色优势专科建设：**涪陵郭昌毕骨伤科医院创建“三乙”，涪陵李志沧中医骨伤医院巩固二甲成果。继续传承特色优势专科，培育打造新专病、专科。

**9、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建设：**涪陵康达（协和）医院由“二乙”上升为“二甲”；涪陵衡生中医院、涪陵和万家医院、涪陵再兴肛肠医院、涪陵仁济老年病医院、涪陵仁泰中医医院创建二级医院。7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美丽医院标准。建成10家甲级基层卫生院。

7.促进多元办医格局**。**鼓励社会办医疗机构差异化发展，提供特色诊疗服务，加强短缺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形成以政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主体，社会办医提供多样化、多层次医疗卫生服务为补充的多元办医格局，缩小城乡医疗卫生资源质量差异。优化完善加快发展社会办医政策措施，落实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同等待遇。逐步扩大外资兴办医疗机构的范围。积极支持民营医疗机构创建等级医院，继续加快民营医疗机构良性发展。到2025年，完成迁建桂林骨科医院、和万家医院等民营医院。大力培育发展骨伤、肛肠、肿瘤、心血管、临终关怀等专科医疗机构，实现与公立医院错位发展，打造特色专科品牌。鼓励支持区内骨伤医院牵头建立区域性中医骨伤医疗中心，建立区域性骨科专科联盟。

## （三）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涪陵行动

**1.全面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建立完善全区健康科普专家库、资源库，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推动“互联网+精准健康科普”。加强各级医疗机构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推动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设立健康教育科，加强全区健康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健康促进区建设，推进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引导健康生活方式，实施居民健康促进行动，推广“三减三健”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推进国民营养计划实施，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低于30%。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面实施控烟行动。健康城市各项指标基本达到要求。到2025年，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不低于93.8%，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52%及以上，全面无烟法规保护的人口比例达到40%及以上，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下降到22%以下。中小学健康教育开课率达到100%，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分别达到50%及以上，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23%。

2.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和发展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力争建成全国健康城市。积极开展卫生城镇、卫生单位、健康细胞创建活动。到2025年，国家卫生乡镇覆盖率达到30%，市级卫生乡镇力争实现全覆盖。科学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防制达到国家病媒生物防制水平C级标准以上。农村自来水使用率和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0%，建制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生活污水处理率达85%，农村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乡镇覆盖率100%。

3.加强重大传染病、地方病防控**。**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机制，探索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推动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加强区域协作，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完善农村基层、区域城镇群传染病救治网络。实行传染病报告首诊负责制，法定传染病报告率达到98%。有序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逐步提高人群接种率。落实国家免疫规划，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在95%以上。加强艾滋病检测、干预和随访，为所有符合条件且愿意接受治疗的感染者和病人提供抗病毒治疗，全面落实临床用血核酸检测和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将疫情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加强肺结核患者发现力度，推行以病原学阳性为主的病人发现模式，强化耐药结核病的筛查和监测，实现患者全程随访管理，提升肺结核病的诊断治疗水平，提高患者治愈率。探索“互联网信息管理+互联网诊疗平台+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的新型结核病管理模式。有效应对流感、手足口病、麻疹等重点传染病疫情，实施以传染源控制为主的狂犬病、布病、禽流感等人畜共患病综合治理。防范突发急性传染病输入，加强鼠疫、霍乱等烈性传染病防控。区级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机构发热及肠道门诊规范化设置率达到100%，推动落实“三区两通道”要求。到2025年，5岁以下儿童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流行率控制在1%以下，甲乙类法定传染病发病率控制在210/10万以下。强化碘缺乏病、地氟病、克山病等重点地方病病例筛查和监测，通过合理补碘、改炉改灶、科学改水、健康教育等综合干预措施，降低地方病危害。以区公共卫生救治中心和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传染性疾病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为依托，全面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突发急性传染病快速检测、隔离、转运等处置能力，提升全区传染病防治保障能力和水平。

4.提升慢性病综合防治水平**。**继续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策略，巩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防、治、管”一体化慢性病综合防治模式。改变重医轻防的服务模式，推进疾病治疗向疾病预防和健康管理转变。以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干预为切入点，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医疗机构业务融合。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推动癌症、脑卒中、冠心病等慢性病的机会性筛查。完善主要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体系，将重点癌症、脑卒中等重大疾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建立健全适合我区疾病特点和环境的“运动处方库”，重点针对糖尿病、高血压、骨质疏松等各类慢性病制定多样化体医融合防治手段。从居民体质监测、健康指导、健身宣传指导三个环节入手，构建社区体医融合的公共服务新模式。加强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全面落实35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加强高血压、高血糖、血脂异常的规范管理。到2025年，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下降到205.7/10万及以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70%及以上，70岁及以下人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死亡率下降到9/10万及以下，总体癌症5年生存率不低于43.8%。加强学生近视、肥胖、龋齿等常见病防治，到2025年，12岁儿童患龋率控制在25%以内。加快互联网慢病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康云平台，全面开展血压血糖升高、血脂异常、超重肥胖、肺功能不全等慢性病高危人群的患病风险评估和干预指导。实施“互联网+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实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与健康干预全覆盖。到2025年，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下降到13.5%。

5.强化精神卫生管理服务**。**加强精神障碍预防、治疗和康复服务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服务管理，强化监护责任，完善救治救助制度，推进社区康复服务；逐步扩大基本医疗保险治疗性康复服务项目的支付范围，推动全面实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用第二代抗精神病药物政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90%以上，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达85%，规律服药率达70%以上。全面推进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对重点人群的精神、心理障碍的预防和干预，提升突发事件心理危机干预能力；积极开展心理卫生知识宣传，提高大众心理健康知晓率，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40%以上。进一步加强精神卫生机构心理门诊建设，乡镇社区等基层医院建立心理工作室(站)，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置精神科或心理治疗门诊，减缓精神、心理障碍的上升趋势。启动建设涪陵精神卫生中心建设项目，有效提升精神卫生、心理卫生服务的医疗软硬件条件和服务水平。加强精神卫生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引进专科人才，稳定精神卫生专业队伍，落实我区精神科转岗培训和加注执业。到2025年，全区每10万人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数不低于6名，每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1~3名专兼职精神卫生防治人员。

6.强化职业健康服务**。**继续开展健康企业创建活动，全面开展职业病危害基本情况普查，建立健全职业病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评估制度，加大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力度，建立分级分类监管机制，推进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强化职业病报告制度，提高职业健康监管工作水平，提高职业病治疗水平。实施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到2025年，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在11%及以下。加强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防治支撑中心等机构能力建设。建成覆盖全区的重点职业病监测与职业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到2025年，重点行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率、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率均达90%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率达到98%及以上，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保持100%，重点行业新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实施率≥95%，在岗职工新发尘肺病报告病例数占年度新发尘肺病总病例数比例下降10%。建成区人民医院尘肺病康复中心和珍溪、白涛、马武、蔺市康复站。

**专栏3 重大疾病防治项目**

**1、重大传染病防控：**新冠肺炎防控，艾滋病防控，结核病防控，流感和不明原因肺炎监测，手足口病、狂犬病、布病、禽流感等人畜共患病等传染病的监测及早期干预，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

**2、慢性病综合防控：**医防、医体结合，防、治、管一体化慢性病综合防治模式。癌症早诊早治，脑卒中、心血管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筛查干预，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干预及规范化管理。

**3、精神疾病防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心理健康服务，精神卫生综合管理。

**4、职业病防治：**重点行业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职业健康监护。公立医院职业健康检查能力建设。

7.维护环境健康和保障食品安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建立环保负面清单，努力解决影响城乡居民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加强空气污染综合防治，完善全区空气质量监测与预警工作平台，实施以空气质量日变化为依据的减排措施。强化水污染防治，保护饮用水水源安全。加强食品安全，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网络和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网络与溯源平台建设，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水平，推进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加强食源性疾病溯源能力和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处置。加强城乡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资源回收利用，全面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完善农村垃圾收集清运体系建设。

## （四）全生命周期保障重点人群健康

**专栏4 健康促进与健康危险因素干预项目**

**1、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健康城市与健康村镇建设，健康促进区建设，病媒生物监测，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生活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农村改厕。

**2、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减少烟草危害行动，推广减盐、减油、减糖、健康体重、健康口腔、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

3、**健康教育与全民健身：**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运动促进健康行动，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医疗机构建促促进与教育。

4、**涪陵健康教育基地建设项目：**整合资源，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打造一个学习健康知识、传播健康技能、培养健康行为的健康教育基地。

5、**环境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农村环境卫生监测，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6、食品安全监测评估。**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网络和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网络与溯源平台建设，食源性疾病管理和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处置。

1.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落实国家人口发展战略，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实施好三孩生育政策，落实好生育支持政策措施，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全面落实婚假、产假、育儿假等政策，合理配置母婴设施等公共服务资源。健全人口与家庭发展基层工作网络，持续提升人口家庭服务能力。加强基层计生协会组织和能力建设，开展健康知识进万家活动，推动健康家庭建设。加强人口监测体系建设，健全人口监测预警制度。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要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健全政府主导、社会组织参与的扶助关怀工作机制，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推动托育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落实托育机构登记备案制度、信息公示制度和质量评估制度。

**2.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发展集中管理运营的社区托育服务网络，支持社会力量兴办专门托育机构开展托育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支持有条件的用人单位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托育服务。到2025年，基本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覆盖率100%（预期性），拥有托位数4.5个/1000人（预期性）。

3.加强妇幼和儿童青少年健康服务**。**优化妇幼健康体系，完善妇幼全周期服务链条和网络。实施母婴安全和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危重孕产妇、新生儿会诊抢救网络，强化急救、转运、用血等重点环节保障提升救治效能。优化产儿科资源配置，建设高品质、普惠型产科床位，增加儿科资源供给，每千名0-14岁儿童拥有儿科执业（助理）医生达到0.9名、床位增至2.2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至少配备1名提供规范儿童基本医疗服务的全科医生。到2025年，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和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均达到94%。推进妇幼健康领域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覆盖妇女儿童全生命周期。加强妇女常见病防治，优化、落实妇女“两癌”筛查项目，推进妇女更年期和老年期保健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到2025年，婚前医学检查率达到65%，产前筛查率达到85%，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到90%。强化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促进儿童早期发展。强化儿童保健和重点疾病防控，推进眼保健和心理健康服务。加强学生营养健康膳食评估指导和学校卫生综合评价能力，推进学生近视、肥胖、龋齿、脊柱侧弯等常见病防治，12岁儿童患龋率控制在30%以内。关爱特殊儿童，完善特殊儿童早期发现与干预机制，推动学前特殊儿童个性化保健服务。开展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促进行动，保护生育力。

4.提升老年保健服务能力。加强老年预防保健，实施老年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开展老年健康生活方式和可干预危险因素的健康教育，发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体育健身活动。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开展老年人慢性病和神经退行性病症筛查干预和健康指导综合防治，实施老年人失能预防项目和心理健康预防干预计划。大力发展老年医疗和康复护理，开展老年人长期照护和安宁疗护服务。加强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服务。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设立家庭病床，为居家老年人提供规范的医疗和护理服务，提升全区65岁以上老年人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强化老年健康管理，加强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到2025年，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80%以上。

**专栏5 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1、健康妇幼：**妇女“两癌”检查，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基本避孕服务、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

**2、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产前系统超声筛查和唐氏综合征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

**3、青少年健康：**学生健康危害因素和常见病监测及防治，心理健康教育。

**4、老年健康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老年精神健康与心理关怀，医养结合康养服务。

## （五）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推进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医院章程和决策机制，强化医院管理，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优化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建立科学的医疗管理绩效评价机制、医疗质量控制动态监测和反馈机制。推进编制管理创新和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管理和成本核算，促进医院精细化管理，实现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2.全面推开区域医共体“三通”建设。**所有公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参与医共体“三通”建设，推动形成责任共同体、管理共同体、服务共同体、利益共同体。加强医共体运行监测和绩效评价，完善医共体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形成分级诊疗、有序就医新秩序。落实医共体内实行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机制。

3.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推动在医疗机构落实“两个允许”要求，落实分配自主权。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持续推进人员总量备案管理工作，对接职称评审工作。深化基层运行机制改革，推进“区管乡用、乡管村用”试点工作，完善乡村基层卫生健康人才激励机制，合理保障基层医务人员薪酬水平。

4.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持续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市级统一安排，推动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支付制度改革，符合条件的三级医疗机构执行国家公布的日间手术病种。提高基本医疗保障水平，深化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继续实施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疾病应急救助，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提高使用效率，确保安全、完整、可持续。

5.健全药品供应保障体系**。**提升国家基本药物使用品种和金额占比，保障群众用药安全、有效和公平获得。执行国家和市级药品耗材集中招标采购政策，实现降价、省费、保供。完善短缺药品清单制度，建立供应保障应对机制。在医共体内探索药事管理“六统一”服务模式。加强临床药师队伍建设，建立临床药师工作制度，加强处方前置审核，加强药物合理使用监管。

6.健全综合监管制度**。**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与发改、人社、医保、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的联动协调，形成全行业、多元化的共同监管格局。坚持行政审批与“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执法有效衔接，确保“事后”监督执法全覆盖。强化卫生全行业管理，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的监管。建立综合监管信息平台，实现公立医院监测数据接入全覆盖，建立公立医院动态监测与评估机制。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加强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全面推进医疗卫生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卫生行业信用机制，切实提升综合监管效能。

## （六）大力振兴中医药事业

1.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发挥中医药在全民大健康建设中的独特优势。建立全区中医药人才引进、培养及推动中医药特色专科、专病建设的专项资金、政策平台，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服务体系、服务模式、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区中医院建设，扶持引导社会规范有序办中医院和中医诊所发展。调整完善中医医疗资源布局，加强中医医疗服务质量和能力提升建设。巩固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国医堂建设，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达到全国前列。发挥中医药服务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将中医药服务融入公共卫生服务各个环节，大力推广中医药预防适宜技术在儿童、老年人及妇女围产期健康保健方面的应用，形成特色鲜明的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模式。发挥中医药服务在慢性病治疗管理、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健全中医医疗、护理、养老、康复四位一体的新型养老模式，促进医养结合。提高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救治中的独特作用。

2.加强中医药重点学科与专科建设**。**开展重大慢性疾病中医临床联合攻关和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探索中医综合治疗模式。支持区中医院结合乡村振兴打造地道药材基地和涪陵区中医药科谱教育基地，建设中医药临床研究基地，加快培育现代中医药新兴产业。开展中医经典病房建设试点，加强中医优势病种、重大疾病和慢性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依托区中医院，加快在国家级中医重点学科、特色专科、特色专病建设、中医人才培养、中医康复和健康养老发挥引领作用，“十四五”期间，力争新增国家级中医重点专科1～2个、市级中医重点学（专）科3～5个，新增市级名中医2～3人。鼓励重庆郭毕昌中医骨伤医院创建国家“三级”中医骨伤医院，做大做强脊柱、手外、骨关节、筋伤、正骨等5个区级中医名科，培育打造小儿骨科、手外科等2～3个市级重点学科，培育打造3～5个市级重点专科。

**3.推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支持区中医院在全区开展中医专科联盟建设，注重师承教育，持续开展“师带徒”“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名医馆建设等工作。继续实施“三名”战略，推动中医药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推进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试点开展中医医师专科规范化培训，加强中医类别全科医师培养，支持区中医院创建国家级中医类别住院医师（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建立体现中医药特色的人才评价机制。建立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制度，加强对中医药临床诊疗技术、民间医药知识技术和传统中药技术的继承应用。积极完善医保等相关政策，支持价廉物美的院内制剂的研发、临床推广应用，更好地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支持区中医院加快涪陵古本伤寒杂病论及古典医籍的挖掘研究。

4.拓展中医药服务领域**。**发挥中医药在公共卫生、护理康复、养老服务等领域中的作用，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服务，将中医药优势与健康管理结合，探索中医健康保障模式，为群众提供中医特色健康管理。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规范有序的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和中医药特色养老机构。推广中医养生保健运动，开发中医药养生保健产品，深化中医特色康复服务。鼓励打造集中医药服务、产业、文化、旅游为一体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集聚示范区，开发中医药科创、文创产品，支持发展中医养生保健主题酒店。

## （七）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1.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培育养老新业态,积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区级医院发挥中医康复、养老特色优势，打造市级医养结合示范中心、带动全区医养结合、康养产业良性发展。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高质量养老，加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加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老年健康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推动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开设老年病科、康复科或治未病科，设置老年病区。

2.推进医养融合协同发展**。**推进医疗机构增加养老服务职能，发展以失能（失智）老年人为重点服务对象的医养结合机构。推进医中有养和养中有医机构差异化发展。建立医疗养老联合体等多种形式，实现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的无缝对接，为老年人提供治疗期住院、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安宁疗护一体化的健康养老服务。发展养老服务新业态，支持发展“医办养”“养办医”机构，支持民营医疗机构有序、规范、投资建设高质量医养结合综合体，促进医养深度融合。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项目，依托现有基层医疗卫生资源改扩建成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到2025年建成城乡养老服务设施287个，床位将增加6000个。力争建成集医疗、养老、度假融为一体的中高档康养中心。

**专栏6 医养结合服务项目**

**1、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构建多层次、专业化的医养结合形态，推动医养结合机构差异化发展。支持社会资本以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

**2、区中医院康养建设项目：**建设市级医养结合示范中心，新建医养中心，规划设置床位1000张。

**3、重庆再兴医院新建暨医养结合项目：**病床200张、养老床位560张，建成后，主要满足江东区域内居民基本医疗和社区养老服务，并辐射武隆、丰都、忠县等周边区县。

**4、重庆和万家医院迁建暨医养综合体项目：**病床200张、养老床位300张，建成后将为涪陵城西片区20万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社区养老服务，辐射长寿、垫江等区县。

**5、涪陵仁济老年病医院迁建暨医养综合体项目：**启动征地迁建项目，建成病床200张、养老床位300张，建成后将为新城区片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社区养老服务，辐射长寿、垫江等区县。

**6、涪陵仁泰中医医院新建暨医养综合体项目：**启动征地新建项目，征地20亩，病床200张、养老床位300张，建成后将为新城区片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社区养老服务，辐射长寿、垫江等区县。

## （八）加强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

1.实施科教兴医，人才强卫战略**。**全面贯彻中央、市委和区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聚焦人才短板，注重基层、公共卫生、全科、儿科、精神科、临床心理、产科、康复、急救、重症医学、传染病、老年医学、影像等各类急需紧缺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加强人才评价和管理，健全评价组织管理，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畅通基层人事交流调配渠道，建立区级医疗机构公开考试选调基层优秀人才制度，通过每年开展公开考试选调，将有经验、有能力、有技术的人员考调进区级医疗机构。建立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提升培训质量。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力度，每年选送10-20基层专业技术人才进行全科转岗培训，到2025年，每万名城乡居民拥有全科医生3.5人以上。强化基层人才队伍建设，保证基层医疗卫生人员每5年到区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临床进修1次，每次进修时间不少于6个月。大力支持区级医疗卫生单位人才在市内三级甲等医院或市外有一定知名度的三级甲等医院、专科医院进修。建立专科护士培养制度，加强护理队伍建设，增加护士配备，医护比达到1:1.3。继续开展基层卫生人员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实施医疗卫生学术技术带头人培养计划，遴选培养基层优秀人才，每年培训100名以上骨干临床医师和护士、骨干乡村医生及村卫生室人员。到2025年，全区卫生技术人员达9654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达3425人、注册护士达5015人。每千人口拥有卫生技术人员、执业（助理）医师、注册护士分别为8.32人、3.6人、4.7人。落实医疗卫生机构用人自主权，全面推行聘用制。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探索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协议工资制和项目工资制等多种分配形式。

**2.实施“三名工程（名医、名科、名院）”，推进重点学科特色专科发展。**完善投入机制,着力优势学科、各类特色专科建设，到2025年，新增1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国家级重点专科由1个增加到2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由8个增加至12个，市级区域重点学科由3个增加至5个；区级临床重点（学）专科由18个增加至30个。大幅提升临床服务、健康管理能力，提升区域医疗卫生影响力。强化医药卫生领域科技创新，加快发展生物医药技术。

3.完善人才引进、培养、考核机制，增强区域性人才辐射能力**。**全力推进区委“百千万”人才工程，全面深入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制度，注重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及实用性专业技术人才考核招聘；通过借用、兼职、顾问、客座等柔性方式，吸引国内知名专家来涪指导，引力借智。建立健全高端人才引进资金保障、岗位聘任、落户安置、随调随迁等优惠政策。逐步完善本土卫生人才考核机制，加强对引进医疗卫生人才的管理考评，实现人才良性成长和良性竞争。到2025年，引进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卫生技术人员35名、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卫生技术人员250名、本科学历的卫生技术人员500名。

**专栏7 区域性人才培训培养中心建设**

**区域性人才培训培养中心：**依托区内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专业培训基地，加强与国内及西部知名医疗机构横向联合，推进医、学、研、培协同的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广“互联网+继续医学教育”，健全健康职业技术技能人才培训体系。建立医学教育与临床技能培训兼容，涵盖医学继续教育的标准化、规范化区域性医学卫生人才培养中心。

## （九）加快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

1.夯实卫生信息化发展基础**。**持续开展卫生健康数字基础建设工程，建设卫生健康云平台，完善卫生健康基础和主题资源库，形成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池，实施信息系统迁云应用。推进“涪陵区智慧医疗暨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完善居民健康档案云平台，构建生命全周期、人群全覆盖、数据全记录的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完善人口健康信息化水平。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实现常住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全覆盖，重点人群专项档案建档率全覆盖。推动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在线查询和规范使用，整合预防接种、签约服务、健康教育等应用。推进数据互通共享，全面接入医疗卫生机构，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等领域资源共享、信息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开展区域协同医疗系统建设，建立区域影像、区域检验、区域病理等中心，打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大型医院之间的新型协作模式，实现各级医疗机构之间的资源共享与协作，通过双向转诊、远程会诊、区域影像、区域检验、区域病理、预约检查等区域协同服务应用，实现分级诊疗和基于患者流向的业务协同。

2.深化“互联网+”公共卫生服务。加快完善公共卫生信息化服务体系，推进基层卫生健康信息化，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应急卫生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智能化能力。建设“智慧疾控”综合管理系统，加快公共卫生实验室检测、结核病防控、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病媒生物、地方病监测、卫生应急处置等业务应用。以传染病疫情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为基础，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报告监测信息网络，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智能化应急响应能力。整合120调度指挥中心、卫生应急调度指挥中心等信息系统，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和处理提供信息支撑，保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有力、有效、有序进行。建设全面推进妇幼、慢病、养老等覆盖居民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健康管理服务体系建设，逐步实现对儿童健康管理、儿童预防接种、孕产妇健康监测、肺结核病的在线管理。

3.优化“互联网+”医疗服务。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依托实体医疗机构建成“健康涪陵”互联网医院，积极开展互联网医疗服务。持续开展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进一步推动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智慧医疗信息化建设。利用信息技术优化医疗服务流程，拓展医疗服务空间，逐步实现在线健康咨询、复诊、审方、用药指导、心理与健康状况评估、接种预约、签约服务、健康教育等服务。探索建立互联网社区医疗中心、慢病药房、慢病就医管理平台等一体化的互联网慢病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家庭医生为主、专科医生为选择的线上慢病管理问诊团队，逐步实现慢病防、治、管一体化模式。推广远程医疗，深化智慧医疗示范建设工作。加强智慧医院建设，提升临床诊疗工作的智慧化程度，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与效率。到2025年，创建互联网医院1家、智慧医院3家。与周边区县医疗卫生机构共建共享。全面推进网络化卫生管理技术建设，融入区块链技术，依托完整安全真实的大数据，打造公正公平可信的互联网环境，实现对所有医疗卫生机构及医务人员服务监管的全面支撑，通过数量、质量、满意度、效率等多维度进行全面综合考核。

**专栏8 区域性卫生健康信息中心建设**

**区域性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涵盖涪陵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及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医疗业务云、卫生管理云、公众健康云应用，健康涪陵App，健康涪陵、医务涪陵、卫管涪陵、互联网医院等，该系统建成后，将逐步扩展到武隆、丰都、彭水等区县，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共享。

## （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引导全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夯实全系统思想政治基础。昂扬涪陵“六个干”精气神，奋力实现“十个新提升”。

2.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各级公立医院修订完善医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备案率达到100%。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立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着力提升公立医院基层党建工作水平，把党支部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三级公立医院临床医技科室党支部书记由业务骨干担任比例达到90%以上。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党建工作机制。

3.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行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项目清单制，深化“以案四说”“以案四改”警示教育，持续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四风”突出问题，加大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查处力度。

4.不断加强行业作风建设**。**重点聚焦医疗卫生服务和行业监管中的不正之风，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塑造行业风气正气。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强化医德医风教育和行业自律，持续保持正风肃纪与反腐败高压态势。

# 四、保障措施

## （一）强化组织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精心组织、强化措施。成立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将建设任务纳入全区重点发展内容推进。区各有关部门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区卫生健康委结合全区医疗卫生资源现状，负责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的组织实施。各医疗卫生机构结合发展现状，制定配套建设方案。各相关单位对布局在本辖区的区域医疗卫生中心设施建设，纳入发展规划大力支持。切实把战略要求转化为战略行动、战略成果。

## （二）强化投入保障

完善政府主导的多元化卫生健康筹资机制，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责任，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发展卫生健康事业。坚持围绕建设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关键要素投入，加强对建设用地、规划设计、环境影响评价、资金筹措、项目审批等创新资源的统筹力度，落实区域医疗机构建设项目规费减免政策，积极争取国家、市财政政、区财政专项资金等对重点项目的支持，及时化解公立医院现有建设债务。

## （三）强化监测评估

围绕目标任务，推进机制化、政策化、项目化、事项化落实。区委、区政府将建设区域医疗卫生中心的目标任务纳入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 明确职责，认真组织落实，有序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完成，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考核。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开展全面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完善规划中期和终期评估制度，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要加强督导和纠偏，及时研究解决办法，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

重庆市涪陵区“十四五”卫生健康规划重大项目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址 | 建设性质 | 用地面积（亩） | 建设面积（万㎡） | 建设年限 | 估算总投资（万元） | “十四五”计划期间投资（万元） | “十四五”工作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涪陵中心医院）新城区医院项目一期工程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 | 续建 | 197 | 6.1 | 2019-2023 | 61000 | 38000 | 建成投用 |
| 2 | 重庆大学附属涪陵医院（涪陵中心医院）新城区医院项目二三四期工程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 | 新建 |  | 15.5 | 2023-2025 | 152000 | 70000 | 主体完工 |
| 3 | 涪陵区中医院重大疫情中医药救治基地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太乙大道15号 | 新建 |  | 2.2 | 2022-2025 | 13000 | 13000 | 建成投用 |
| 4 | 涪陵区中医院感染救治中心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太乙大道15号 | 新建 |  | 0.6 | 2023-2025 | 6000 | 6000 | 建成投用 |
| 5 | 涪陵区智慧医疗暨全民健康信息平台项目(含“健康涪陵”互联网医院)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39号 | 新建 |  |  | 2022-2025 | 5200 | 5200 | 建成投用 |
| 6 | 重庆市涪陵卫生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36号 | 新建 |  | 0.8 | 2023-2025 | 3000 | 3000 | 建成投用 |
| 7 | 涪陵区公立医疗机构疫情防控监测检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 太乙大道15号、民康巷6号等 | 改建 |  | 0.25 | 2021-2022 | 3100 | 3100 | 建成投用 |
| 8 | 涪陵区人民医院疼痛医学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 崇义街道步阳路9号 | 新建 |  | 1.5 | 2023-2025 | 12000 | 12000 | 建成投用 |
| 9 | 涪陵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装饰改造建设项目 | 敦仁街道民康巷6号 | 改建 |  | 0.9 | 2022-2024 | 2000 | 2000 | 建成投用 |
| 10 | 涪陵区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院四环路业务楼升级改造项目 | 荔枝街道太极大道21号 | 改建 |  | 0.55 | 2021-2022 | 1700 | 1700 | 建成投用 |
| 11 |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白涛分院建设项目 | 白涛街道巴王路43号 | 改建 |  | 1 | 2021-2022 | 5500 | 5500 | 建成投用 |
| 12 | 涪陵区公共卫生医疗救治中心建设项目 | 龙桥街道沙溪居委 | 新建 | 40 | 3.5 | 2023-2025 | 15000 | 15000 | 一期建成投用 |
| 13 | 涪陵精神卫生中心建设项目 | 江北街道永柱居委 | 新建 | 70 | 7.5 | 2023-2025 | 35000 | 20000 | 一期建成投用 |
| 14 | 涪陵中心血站血液保障中心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 | 新建 | 30 | 1.5 | 2023-2025 | 10000 | 10000 | 一期建成投用 |
| 15 | 重庆市涪陵健康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聚业大道36号 | 新建 |  | 1.25 | 2023-2025 | 3500 | 3500 | 建成投用 |
| 16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医院建设项目 | 崇义街道洗墨路50号 | 新建 | 10 | 1.5 | 2023-2025 | 12000 | 12000 | 建成投用 |
| 17 |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焦石分院建设项目 | 焦石镇焦石大道120号 | 新建 | 3.69 | 0.2 | 2022-2023 | 1500 | 1500 | 建成投用 |
| 18 | 涪陵区珍溪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 珍溪镇康复路15号 | 改建 |  | 1.2 | 2022-2023 | 1000 | 1000 | 建成投用 |
| 19 | 涪陵区清溪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 清溪镇东升路129号 | 改建 |  | 1 | 2023-2024 | 3500 | 3500 | 建成投用 |
| 20 | 涪陵区江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江北街道北坪居委 | 改建 |  | 1.25 | 2022-2023 | 3500 | 3500 | 建成投用 |
| 21 | 涪陵区荔枝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荔枝街道 | 新建 |  | 1.2 | 2023-2025 | 8000 | 8000 | 建成投用 |
| 22 | 涪陵区李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李渡街道致远居委 | 新建 | 11 | 0.7 | 2023-2025 | 4000 | 4000 | 建成投用 |
| 23 | 涪陵区新妙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 新妙镇适园村2社 | 新建 |  | 0.5 | 2023-2025 | 2500 | 2500 | 建成投用 |
| 24 | 涪陵区龙潭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 龙潭镇 | 改扩建 |  | 0.5 | 2023-2025 | 2500 | 2500 | 建成投用 |
| 25 | 涪陵区大顺乡卫生院建设项目 | 大顺乡 | 新建 | 8 | 0.4 | 2023-2025 | 2500 | 2500 | 建成投用 |
| 26 | 涪陵区中医院医养结合建设项目 | 马鞍街道太乙大道15号 | 新建 | 90 | 6 | 2023-2025 | 50000 | 20000 | 一期建成投用 |
| 27 | 重庆市建峰医养结合中心建设项目 | 白涛街道麦子坪 | 改建 |  | 0.7 | 2023-2025 | 3000 | 3000 | 建成投用 |
| 28 | 涪陵桂林骨科医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 白涛街道小田溪五组 | 新建 | 14 | 1.2 | 2021-2022 | 5000 | 5000 | 建成投用 |
| 29 | 重庆再兴医院暨医养结合项目 | 江东街道群沱子居委 | 新建 | 20 | 6 | 2022-2025 | 35000 | 35000 | 建成投用 |
| 30 | 重庆和万家医院迁建暨医养结合项目 | 荔枝街道太极大道21号 | 新建 | 23 | 5.4 | 2022-2025 | 18000 | 18000 | 建成投用 |
| 31 | 重庆郭昌毕中医骨伤医院三级专科医院建设项目 | 崇义街道荔圃路1号 | 新建 |  | 1 | 2022-2025 | 20000 | 20000 | 建成投用 |
| 合计 |  |  |  |  |  | 500000 | 350000 |  |

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11日印发